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页码
审计报告	1 - 2
2015 年度财务报表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 - 2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3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6
财务报表附注	7 - 98
补充资料	99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6)第 10018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能源公司”)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上海能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6)第 10018 号

(第二页, 共二页)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 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 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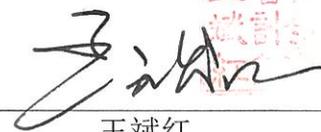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 上述上海能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上海能源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16年3月22日

注册会计师



王斌红

注册会计师



傅蓉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合并	2014年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12月31日 公司	2014年12月31日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175,272,409.52	170,624,003.80	117,447,195.62	88,061,213.11
应收票据	四(2)	571,035,612.78	1,077,908,728.46	300,350,583.96	589,089,000.11
应收账款	四(3)、十五(1)	915,991,492.83	460,758,959.98	590,320,200.92	669,490,410.03
预付款项	四(5)	21,861,448.45	25,061,127.19	164,826,305.99	8,678,918.53
其他应收款	四(4)、十五(2)	149,928,534.00	63,822,621.22	145,377,091.75	20,982,164.21
存货	四(6)	335,305,758.78	417,364,571.17	211,317,049.34	255,951,443.47
其他流动资产	四(7)	20,733,403.84	-	-	-
流动资产合计		2,190,128,660.20	2,215,540,011.82	1,529,638,427.58	1,632,253,149.4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四(8)	57,100,000.00	57,100,000.00	56,000,000.00	56,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四(9)	45,543,869.64	45,543,869.64	1,979,872,902.91	1,752,989,970.13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	-	1,149,360,000.00	1,333,858,863.95
投资性房地产	四(10)	27,042,964.09	27,978,132.46	27,042,964.09	27,978,132.46
固定资产	四(11)	6,366,167,166.68	7,291,374,616.18	5,968,293,030.20	6,255,827,714.74
在建工程	四(12)	3,439,396,546.48	2,765,056,544.90	1,500,659,859.73	1,167,199,603.67
工程物资	四(13)	29,751,304.75	27,722,595.26	-	-
无形资产	四(14)	1,200,464,152.32	1,205,438,624.98	54,305,629.08	56,758,327.67
长期待摊费用		154,916.00	309,932.0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15)	134,412,785.31	234,769,229.30	135,137,630.40	167,953,220.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16)	180,216,919.81	164,737,327.79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480,250,625.08	11,820,030,872.51	10,870,672,016.41	10,818,565,832.75
资产总计		13,670,379,285.28	14,035,570,884.33	12,400,310,443.99	12,450,818,982.21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15年12月31日 合并	2014年12月31日 合并	2015年12月31日 公司	2014年12月31日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18)	750,000,000.00	700,000,000.00	750,000,000.00	650,000,000.00
应付票据	四(19)	137,800,000.00	237,713,126.60	60,000,000.00	-
应付账款	四(20)	1,013,729,036.48	1,175,445,692.96	656,731,532.02	891,379,871.98
预收款项	四(21)	63,246,723.52	71,541,056.88	23,606,228.89	11,196,825.93
应付职工薪酬	四(22)	57,767,572.25	93,515,336.86	47,919,566.46	82,948,460.23
应交税费	四(23)	115,823,383.05	168,389,657.52	83,566,487.07	180,592,234.72
应付利息	四(24)	24,236,027.45	15,224,569.06	24,236,027.45	15,154,569.06
其他应付款	四(25)	457,652,063.81	736,010,830.99	327,901,978.55	604,273,982.2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26)	-	1,200,000.00	-	-
其他流动负债	四(27)	1,000,000,000.00	500,000,000.00	1,000,000,000.00	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620,254,806.56	3,699,040,270.87	2,973,961,820.44	2,935,545,944.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四(28)	-	250,000,000.00	-	2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四(29)	988,223,072.43	985,513,996.57	988,223,072.43	985,513,996.57
长期应付款	四(30)	10,000,000.00	-	-	-
预计负债	四(31)	384,629,842.48	367,257,439.02	384,629,842.48	367,257,439.02
递延收益	四(32)	29,570,000.00	5,830,000.00	27,290,000.00	5,03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四(33)	20,167,255.22	33,218,687.77	18,466,509.25	30,616,461.2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15)	157,558,705.12	157,558,705.12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90,148,875.25	1,799,378,828.48	1,418,609,424.16	1,638,417,896.88
负债合计		5,210,403,681.81	5,498,419,099.35	4,392,571,244.60	4,573,963,841.08
股东权益					
股本	四(34)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资本公积	四(35)	891,401,691.65	890,391,691.65	799,397,928.02	798,387,928.02
盈余公积	四(36)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361,359,000.00
专项储备	四(37)	186,254,360.31	186,440,173.31	185,404,085.25	185,589,898.25
未分配利润	四(38)	5,820,692,232.43	5,809,285,378.61	5,938,860,186.12	5,808,800,314.8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7,982,425,284.39	7,970,194,243.57	8,007,739,199.39	7,876,855,141.13
少数股东权益	六(1)	477,550,319.08	566,957,541.41	-	-
股东权益合计		8,459,975,603.47	8,537,151,784.98	8,007,739,199.39	7,876,855,141.13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3,670,379,285.28	14,035,570,884.33	12,400,310,443.99	12,450,818,982.2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度 合并	2014年度 合并	2015年度 公司	2014年度 公司
一、营业收入	四(39)、十五(4)	4,960,392,875.14	6,351,646,692.88	4,312,517,142.87	5,026,368,255.54
减: 营业成本	四(39)、十五(4)	(4,089,277,640.38)	(5,248,279,140.20)	(3,606,186,482.88)	(4,066,772,584.94)
营业税金及附加	四(40)	(102,619,541.96)	(96,361,031.29)	(100,364,078.42)	(92,110,594.00)
销售费用	四(41)	(139,633,189.99)	(105,964,278.97)	(9,032,092.40)	(10,649,907.00)
管理费用	四(42)	(501,873,677.20)	(716,663,478.95)	(397,730,028.76)	(607,610,310.81)
财务费用-净额	四(43)	(54,129,540.76)	(59,626,865.35)	(51,185,645.54)	(29,295,887.07)
资产减值损失	四(46)	(83,252,047.13)	(85,558,463.45)	(80,797,883.22)	(29,477,770.00)
加: 投资收益	四(45)、十五(5)	69,531,425.00	80,000.00	84,053,733.32	-
二、营业利润		59,138,662.72	39,273,434.67	151,274,664.97	190,451,201.72
加: 营业外收入	四(47)	4,592,995.49	8,285,514.77	1,487,505.62	7,258,100.25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33,052.11	801,399.69	438,476.64	-
减: 营业外支出	四(48)	(2,289,245.46)	(20,759,614.13)	(1,050,306.65)	(20,114,398.77)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7,806.63)	(1,534,855.70)	-	(1,054,747.88)
三、利润总额		61,442,412.75	26,799,335.31	151,711,863.94	177,594,903.20
减: 所得税费用	四(49)	(91,181,148.42)	(11,023,160.31)	(21,651,992.68)	(32,595,537.50)
四、净利润		(29,738,735.67)	15,776,175.00	130,059,871.26	144,999,365.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406,853.82	48,442,730.18	—	—
少数股东损益		(41,145,589.49)	(32,666,555.18)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损失)/收益总额		(29,738,735.67)	15,776,175.00	130,059,871.26	144,999,365.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06,853.82	48,442,730.18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损失总额		(41,145,589.49)	(32,666,555.18)	—	—
七、每股收益	四(50)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02	0.07	不适用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02	0.07	不适用	不适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许之前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任艳杰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年度 合并	2014年度 合并	2015年度 公司	2014年度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64,159,731.88	7,314,469,631.02	5,413,493,115.13	5,389,599,558.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1a)	30,706,402.95	136,742,293.93	24,915,076.63	27,794,918.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94,866,134.83	7,451,211,924.95	5,438,408,191.76	5,417,394,477.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68,772,414.32)	(3,334,589,767.31)	(1,942,963,466.05)	(2,050,067,033.8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55,092,227.71)	(2,320,164,106.97)	(2,009,167,147.96)	(2,178,657,684.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26,233,899.89)	(909,045,422.37)	(736,495,761.11)	(842,382,788.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1b)	(97,420,009.06)	(99,387,069.82)	(213,425,132.09)	(149,924,263.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47,518,550.98)	(6,663,186,366.47)	(4,902,051,507.21)	(5,221,031,769.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52a)	647,347,583.85	788,025,558.48	536,356,684.55	196,362,707.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80,000.00	80,000.00	64,361,922.94	59,057,179.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47,542.61	5,578,030.88	671,431.35	4,778,593.67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四(52b)	143,558,430.25	-	144,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985,972.86	5,658,030.88	209,033,354.29	63,835,772.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56,651,061.97)	(1,106,021,343.83)	(749,216,640.52)	(1,201,076,809.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000,000.00)	-	(212,960,000.00)	(2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89,268,629.12)	-	(1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4,651,061.97)	(1,195,289,972.95)	(962,176,640.52)	(1,521,076,809.32)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849,665,089.11)	(1,189,631,942.07)	(753,143,286.23)	(1,457,241,036.4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010,000.00	12,200,000.00	1,01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8,000,000.00	12,098,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87,700,000.00	1,952,300,000.00	1,350,000,000.00	1,3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0	1,485,000,000.00	1,000,000,000.00	1,48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6,710,000.00	3,449,500,000.00	2,351,010,000.00	2,83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88,900,000.00)	(3,075,050,000.00)	(1,500,000,000.00)	(1,64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1,718,123.82)	(118,623,109.99)	(118,487,415.81)	(55,583,704.67)
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0)	-	(50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0,618,123.82)	(3,193,673,109.99)	(2,118,487,415.81)	(1,700,583,704.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091,876.18	255,826,890.01	232,522,584.19	1,134,416,295.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净增加/(减少)额					
加：年初现金余额	四(52a)	3,774,370.92	(145,779,493.58)	15,735,982.51	(126,462,034.06)
	四(52a)	145,960,944.15	291,740,437.73	82,061,213.11	208,523,247.17
六、年末现金余额					
	四(52a)	149,735,315.07	145,960,944.15	97,797,195.62	82,061,213.1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许之前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任艳杰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2014年1月1日年初余额		722,718,000.00	890,289,691.65	361,359,000.00	220,844,285.96	5,760,842,648.43	409,027,017.26	8,365,080,643.30
2014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亏损)		-	-	-	-	48,442,730.18	(32,666,555.18)	15,776,175.00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资本	四(34)	-	102,000.00	-	-	-	12,098,000.00	12,200,000.00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36)	-	-	-	-	-	-	-
对股东的分配	四(38)	-	-	-	-	-	-	-
专项储备								
本年提取专项储备	四(37)	-	-	-	270,890,587.04	-	754,554.86	271,645,141.90
本年使用专项储备		-	-	-	(305,294,699.69)	-	(755,475.53)	(306,050,175.2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178,500,000.00	178,500,000.00
2014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u>722,718,000.00</u>	<u>890,391,691.65</u>	<u>361,359,000.00</u>	<u>186,440,173.31</u>	<u>5,809,285,378.61</u>	<u>566,957,541.41</u>	<u>8,537,151,784.98</u>
2015年1月1日年初余额		722,718,000.00	890,391,691.65	361,359,000.00	186,440,173.31	5,809,285,378.61	566,957,541.41	8,537,151,784.98
2015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亏损)		-	-	-	-	11,406,853.82	(41,145,589.49)	(29,738,735.67)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资本	四(34)	-	1,010,000.00	-	-	-	18,000,000.00	19,010,000.00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36)	-	-	-	-	-	-	-
对股东的分配	四(38)	-	-	-	-	-	-	-
专项储备								
本年提取专项储备	四(37)	-	-	-	461,500,115.87	-	-	461,500,115.87
本年使用专项储备		-	-	-	(461,685,928.87)	-	-	(461,685,928.87)
处置子公司		-	-	-	-	-	(66,261,632.84)	(66,261,632.84)
2015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u>722,718,000.00</u>	<u>891,401,691.65</u>	<u>361,359,000.00</u>	<u>186,254,360.31</u>	<u>5,820,692,232.43</u>	<u>477,550,319.08</u>	<u>8,459,975,603.47</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许之箭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任艳杰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4年1月1日年初余额		722,718,000.00	798,387,928.02	361,359,000.00	219,991,248.91	5,663,800,949.16	7,766,257,126.09
2014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144,999,365.70	144,999,365.70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专项储备							
本年提取专项储备		-	-	-	263,559,496.91	-	263,559,496.91
本年使用专项储备		-	-	-	(297,960,847.57)	-	(297,960,847.57)
2014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u>722,718,000.00</u>	<u>798,387,928.02</u>	<u>361,359,000.00</u>	<u>185,589,898.25</u>	<u>5,808,800,314.86</u>	<u>7,876,855,141.13</u>
2015年1月1日年初余额		722,718,000.00	798,387,928.02	361,359,000.00	185,589,898.25	5,808,800,314.86	7,876,855,141.13
2015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	-	-	-	130,059,871.26	130,059,871.26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资本		-	1,010,000.00	-	-	-	1,010,000.00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专项储备							
本年提取专项储备		-	-	-	456,312,033.40	-	456,312,033.40
本年使用专项储备		-	-	-	(456,497,846.40)	-	(456,497,846.40)
2015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u>722,718,000.00</u>	<u>799,397,928.02</u>	<u>361,359,000.00</u>	<u>185,404,085.25</u>	<u>5,938,860,186.12</u>	<u>8,007,739,199.39</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屯煤电集团”)、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宝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总公司、上海煤气制气物资贸易有限公司以及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于 1999 年 12 月 29 日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浦东新区。本公司于 2001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 72,271.80 万元，每股面值 1 元。

2006 年 8 月，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集团”)重组改制设立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煤能源”)。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6)944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告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公司字(2006)215 号)的批准，中煤集团将其全资子公司大屯煤电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 60.35%的股份、其全资子公司中国煤炭进出口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 2.08%的股份全部无偿划转至中煤集团，并将其投入中煤能源。上述行为完成后，中煤能源成为持有本公司 62.43%股权的控股股东，上述股权过户手续已于 2006 年 10 月 19 日办理完毕。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从事煤炭的生产和销售、电力生产、电解铝生产、铝材、铸造铝材加工等业务。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六，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江苏大屯铝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屯铝业”)，详见附注五(1)。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批准报出。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附注二(10))、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二(14)、(18))、对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的估计(附注二(23))等。

本集团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详见附注二(30)。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 1,430,126,146.36 元。本集团业务的持续经营将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能否从银行或本公司之母公司中煤能源取得所需的资金支持。中煤能源已确认将为本集团提供持续的资金上的支持，以使本集团在可以预见的未来有能力清偿到期债务。本集团管理层确信本集团将会持续经营，因此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续)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集团现有的金融资产类别主要为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集团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续)

(b)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一般信用组合	经常性往来业务的客户，经评估没有特殊较高或较低的信用风险
其他信用组合	信用良好且交易频繁的长期客户，经评估信用风险为极低的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一般信用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其他信用组合	不计提坏账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计提比例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0-5%	0-5%
一到二年	10%	10%
二到三年	30%	30%
三到四年	50%	50%
四到五年	80%	80%
五年以上	100%	100%

(c)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其他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0))。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为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计提折旧。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建筑物	30 年	5%	3.17%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0))。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包括井巷工程)、机器设备、铁路、运输工具及其他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大屯煤电集团发起设立本公司时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除井巷工程按照工作量法计提折旧或使用维简费、安全费用和可持续发展准备金购置的固定资产(附注二(29))外，其他固定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45 年	3%-5%	2.11%至 19.40%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20-30 年	3%-5%	3.17%至 4.85%
机器设备	4-18 年	3%-5%	5.28%至 24.25%
铁路	30 年	3%	3.23%
运输工具及其他	5-10 年	3%-5%	9.50%至 19.4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0))。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续)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0))。

(16) 勘探与评估开支

勘探与评估开支包括以下项目的直接成本：研究及分析现有勘探资料；进行地质研究；勘探钻井及取样；检测萃取及处理方法；编制预可行性及可行性研究报告。勘探与评估开支也包括取得矿业权所产生的成本、进入有关区域支付的进场费及收购现有项目权益而应付第三方的款项。

项目的初期阶段，除取得土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的成本外，其他勘探与评估成本于发生时计入损益。在项目达到确实可行阶段后倘继续进行，其支出予以资本化并转入井巷工程。倘证明项目不可行，则其所有不可收回成本于利润表中列作费用。

(17)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借款费用(续)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8)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采矿权、探矿权和软件等，以成本计量。大屯煤电集团发起设立本公司时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采矿权和探矿权

采矿权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列示，并自煤矿投产日开始采用工作量法摊销。探矿权以取得时的成本计量，并自转为采矿权且煤矿投产日开始，采用工作量法摊销。

(c) 软件

软件按照使用年限 5 年平均摊销。

(d)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20))。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0)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职工薪酬(续)

(b) 离职后福利(续)

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同时，经政府批准，本集团为员工支付补充养老保险金，并由符合国家规定的法人受托机构受托管理。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2)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3) 预计负债

因开采煤炭而形成的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等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销售商品

本集团生产并销售煤炭、电解铝、铝制品及其他产品。煤炭、电解铝、铝制品及其他商品的销售收入在商品的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时予以确认。

(b) 提供劳务

劳务收入于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予以确认。

(c)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其他方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政府补助(续)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7) 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9) 维简费、安全费用和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根据财政部、安全监管总局及有关地方政府部门的规定，本集团从事煤炭开采的公司须按原煤产量提取煤矿维持简单再生产费用(“维简费”)、企业安全生产费用(“安全费”)及其他类似性质煤炭生产专项基金。本集团从事机械制造、冶金、危险品生产与储运等行业的公司也须按相关规定提取企业安全生产费用。

维简费主要用于煤矿生产正常持续的开拓延深、技术改造等，以确保矿井持续稳定和安全生产，提高效率。安全费用主要用于煤矿安全生产设施、完善和改进企业安全生产条件。

其他类似性质煤炭生产专项基金目前主要包括可持续发展准备金。可持续发展准备金主要用于发展连续替代产业和解决历史遗留问题。自2014年1月1日起，本集团不再计提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上述费用和专项基金在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在使用时，对在规定使用范围内的费用性支出，于费用发生时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支出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同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0)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i)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ii)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集团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做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在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的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折旧费用的重大调整。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0)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iii) 对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的估计

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由管理层考虑现有的相关法规后根据其以往经验及对未来支出的最佳估计而确定，并将预期支出折现至其净现值。随着目前的煤炭开采活动的进行，对未来土地及环境的影响变得明显的情况下，有关成本的估计可能须不时修订。

(iv) 对煤炭储量的估计

煤炭储量是估计可以具有经济效益及合法的从本集团的矿区开采的煤炭数量。于计算煤炭储量时，需要使用关于一定范围内地质、技术及经济因素的估计和假设，包括产量、等级、生产技术、回采率、开采成本、运输成本、产品需求及商品价格。

对储量的数量和等级的估计，需要取得矿区的形状、体积及深度的数据，这些数据是由对地质数据的分析得来的，例如采掘样本。这一过程需要复杂和高难度的地质判断及计算，以对数据进行分析。

由于用于估计储量的经济假设在不同的时期会发生变化，同时在经营期中会出现新的地质数据，对储量的估计也会相应在不同的时期出现变动。估计储量的变动将会在许多方面对本集团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影响，包括：

- (a) 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由于未来预计现金流量的变化而受到影响；
- (b) 按工作量法计算的或者按资产的可使用年限计算的计入损益的折旧和摊销可能产生变化；
- (c) 估计储量的变动将会对履行弃置、复垦及环境清理等现时义务的预计时间和所需支出产生影响,从而使确认的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产生变化；
- (d) 由于对可能转回的税收利益的估计的变化可能使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产生变化。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0)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v) 固定资产的减值

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按成本减累计折旧及摊销列示。当发生任何事件或环境出现变化，显示账面价值可能无法收回时，就该等项目的账面价值是否发生减值予以审核。若某项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时，按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时，需作出多项假设，包括与非流动资产有关的未来现金流量及折现率。倘若未来事项与该等假设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三 税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11%及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	5%及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和营业税	5%
资源税(a)	按自产原煤的销量/应税煤炭销售额(应税煤炭销售额按原煤销售额或洗选煤销售额乘以折算率计算)	2.5 元/吨及 2%

- (a)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煤炭资源税改革的通知》(财税【2014】72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江苏省煤炭资源税适用税率的批复》(财税【2014】130号)，自2014年12月1日起，本集团煤炭业务资源税实行从价定率计征，适用税率为2%，折算率为71%，2014年12月1日前资源税按从量定额计征，每吨2.5元。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02,726.81	162,449.85
银行存款	151,779,801.51	160,628,075.17
其他货币资金	23,389,881.20	9,833,478.78
	<u>175,272,409.52</u>	<u>170,624,003.80</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 25,537,094.45 元，其中其他货币资金 13,650,000.00 元为本集团向银行申请开具应付票据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其他主要为安全生产抵押金及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2014 年 12 月 31 日：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 24,663,059.65 元，其中 16,000,000.00 元的银行存款为应付票据质押物(附注四(19))。

(2) 应收票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571,035,612.78</u>	<u>1,077,908,728.46</u>

(a)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质押的应收票据如下：

银行承兑汇票	<u>77,800,000.00</u>
--------	----------------------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 77,800,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221,713,126.60 元)作为开具 77,800,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237,713,126.60 元)银行承兑汇票(附注四(19))的质押物；无应收票据作为短期借款(附注四(18))的质押物(2014 年 12 月 31 日：58,000,000.00 元作为 5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的质押物)。

(b)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为 621,137,238.43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114,487,224.43 元)，上述银行承兑汇票已终止确认。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926,553,365.67	472,437,668.49
减：坏账准备	(10,561,872.84)	(11,678,708.51)
	<u>915,991,492.83</u>	<u>460,758,959.98</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549,393,606.72	391,799,211.73
一到二年	367,311,534.31	73,975,767.32
二到三年	4,859,285.70	570,000.00
三到四年	520,000.00	4,483,800.30
四到五年	4,211,050.30	1,608,889.14
五年以上	257,888.64	-
	<u>926,553,365.67</u>	<u>472,437,668.49</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 381,774,931.54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0.00 元)已逾期但未减值。基于对客户财务状况及过往信用记录的分析，本集团认为这部分款项可以收回。这部分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3,330,469.13	-
一到二年	358,444,462.41	-
	<u>381,774,931.54</u>	<u>-</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一般信用组合	544,778,434.13	58.80%	(10,561,872.84)	1.94%	472,437,668.49	100.00%	(11,678,708.51)	2.47%
其他信用组合	381,774,931.54	41.20%	-	-	-	-	-	-
	<u>926,553,365.67</u>	<u>100.00%</u>	<u>(10,561,872.84)</u>	<u>1.14%</u>	<u>472,437,668.49</u>	<u>100.00%</u>	<u>(11,678,708.51)</u>	<u>2.47%</u>

(c)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没有需要对单项金额重大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形。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 比例	金额	金额	计提 比例
一年以内	526,063,137.59	(4,330,651.06)	0.82%	391,799,211.73	(581,120.32)	0.15%
一到二年	8,867,071.90	(886,707.19)	10.00%	73,975,767.32	(7,397,576.73)	10.00%
二到三年	4,859,285.70	(1,457,785.71)	30.00%	570,000.00	(171,000.00)	30.00%
三到四年	520,000.00	(260,000.00)	50.00%	4,483,800.30	(2,241,900.15)	50.00%
四到五年	4,211,050.30	(3,368,840.24)	80.00%	1,608,889.14	(1,287,111.31)	80.00%
五年以上	257,888.64	(257,888.64)	100.00%	-	-	-
	<u>544,778,434.13</u>	<u>(10,561,872.84)</u>	<u>1.94%</u>	<u>472,437,668.49</u>	<u>(11,678,708.51)</u>	<u>2.47%</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e)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5,196,999.05 元，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162,528.62 元。

(f) 本年度无重大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g)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631,824,421.57	(2,299,783.20)	68.19%

(h) 本年度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4) 其他应收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权转让款(附注四(52b))	124,236,323.57	-
保证金及抵押金	18,952,477.71	24,329,752.54
代垫款	1,548,925.61	2,974,842.21
待收回预付材料款	-	36,034,210.34
备用金	426,398.46	321,315.18
其他	6,186,800.34	5,231,574.23
	151,350,925.69	68,891,694.50
减：坏账准备	(1,422,391.69)	(5,069,073.28)
	149,928,534.00	63,822,621.22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30,463,964.88	11,331,859.90
一到二年	846,750.06	36,935,270.16
二到三年	712,090.61	1,323,360.67
三到四年	108,355.66	64,995.29
四到五年	-	1,092,389.51
五年以上	19,219,764.48	18,143,818.97
	151,350,925.69	68,891,694.50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续):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 17,352,389.51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22,463,284.80 元)已逾期但未减值。基于对客户财务状况及过往信用记录的分析，本集团认为这部分款项可以收回。这部分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	4,070,900.00
一到二年	-	240,000.00
二到三年	240,000.00	1,000,000.00
三到四年	-	39,995.29
四到五年	-	1,092,389.51
五年以上	17,112,389.51	16,020,000.00
	<u>17,352,389.51</u>	<u>22,463,284.80</u>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一般信用组合	131,961,437.26	87.19%	(403,842.23)	0.31%	44,391,310.78	64.43%	(4,050,523.82)	9.12%
其他信用组合	17,352,389.51	11.46%	-	-	22,463,284.80	32.61%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2,037,098.92	1.35%	(1,018,549.46)	50.00%	2,037,098.92	2.96%	(1,018,549.46)	50.00%
	<u>151,350,925.69</u>	<u>100.00%</u>	<u>(1,422,391.69)</u>	<u>0.94%</u>	<u>68,891,694.50</u>	<u>100.00%</u>	<u>(5,069,073.28)</u>	<u>7.36%</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c)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其他应收款 1	581,400.00	(290,700.00)	50.00%	(i)
其他应收款 2	1,455,698.92	(727,849.46)	50.00%	(i)
	<u>2,037,098.92</u>	<u>(1,018,549.46)</u>	<u>50.00%</u>	

(i) 管理层根据对方单位的信用情况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130,463,964.88	(53,086.16)	0.04%	7,260,959.90	(184,768.55)	2.54%
一到二年	846,750.06	(84,675.01)	10.00%	36,695,270.16	(3,669,527.02)	10.00%
二到三年	472,090.61	(141,627.18)	30.00%	323,360.67	(97,008.20)	30.00%
三到四年	108,355.66	(54,177.83)	50.00%	25,000.00	(12,500.00)	50.00%
四到五年	-	-	-	-	-	-
五年以上	70,276.05	(70,276.05)	100.00%	86,720.05	(86,720.05)	100.00%
	<u>131,961,437.26</u>	<u>(403,842.23)</u>	<u>0.31%</u>	<u>44,391,310.78</u>	<u>(4,050,523.82)</u>	<u>9.12%</u>

(e)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2,525,199.67 元，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08,340.68 元。

(f) 本年无重大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g)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A 公司	股权转让款	124,236,323.57	一年以内	82.08%	-
B 公司	保证金及抵押金	16,020,000.00	五年以上	10.58%	-
C 公司	代垫款	1,455,698.92	五年以上	0.96%	(727,849.46)
D 公司	保证金及抵押金	1,022,681.51	五年以上	0.68%	-
E 公司	保证金及抵押金	1,000,000.00	一年以内	0.66%	-
		<u>143,734,704.00</u>		<u>94.96%</u>	<u>(727,849.46)</u>

(5)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21,649,848.45	99.03%	24,794,935.96	98.94%
一到二年	-	-	210,000.00	0.84%
二到三年	201,600.00	0.92%	29,330.24	0.12%
三年以上	10,000.00	0.05%	26,860.99	0.10%
	<u>21,861,448.45</u>	<u>100.00%</u>	<u>25,061,127.19</u>	<u>100.00%</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 211,6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266,191.23 元)，主要为预付材料款尚未结清。

(b)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12,862,658.18</u>	<u>58.84%</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7,318,274.38	(750,091.48)	176,568,182.90	222,296,399.63	(4,376,938.75)	217,919,460.88
在产品	83,497,234.22	(14,013,936.03)	69,483,298.19	63,363,609.32	(12,772,507.18)	50,591,102.14
库存商品	121,294,227.19	(35,978,962.68)	85,315,264.51	207,518,911.03	(61,054,117.02)	146,464,794.01
其他	3,939,013.18	-	3,939,013.18	2,389,214.14	-	2,389,214.14
	<u>386,048,748.97</u>	<u>(50,742,990.19)</u>	<u>335,305,758.78</u>	<u>495,568,134.12</u>	<u>(78,203,562.95)</u>	<u>417,364,571.17</u>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14 年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或转销	处置子公司	12 月 31 日
原材料	(4,376,938.75)	(6,807,819.00)	3,868,168.74	6,566,497.53	(750,091.48)
在产品	(12,772,507.18)	(14,013,936.03)	12,772,507.18	-	(14,013,936.03)
库存商品	(61,054,117.02)	(35,978,962.68)	32,462,119.58	28,591,997.44	(35,978,962.68)
	<u>(78,203,562.95)</u>	<u>(56,800,717.71)</u>	<u>49,102,795.50</u>	<u>35,158,494.97</u>	<u>(50,742,990.19)</u>

(c) 本集团的存货跌价准备为在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情况下根据其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

(7) 其他流动资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u>20,733,403.84</u>	<u>-</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待抵扣增值税余额为 58,755,323.69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22,542,327.83 元)，其中预计将于一年内抵扣的金额为 20,733,403.84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0.00 元)计入其他流动资产，将于一年以后抵扣的金额为 38,021,919.85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22,542,327.83 元)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附注四(16))。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以成本计量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7,100,000.00	57,100,000.00
减：减值准备	-	-
	<u>57,100,000.00</u>	<u>57,100,000.00</u>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在被投资单 位持股比例	本年现金 分红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成本						
——丰沛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丰沛铁路”)	56,000,000.00	-	-	56,000,000.00	7.34%	-
——江苏省铁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	-	100,000.00	0.01%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	<u>1,000,000.00</u>	-	-	<u>1,000,000.00</u>	0.01%	80,000.00
	<u>57,100,000.00</u>	-	-	<u>57,100,000.00</u>		

(b)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非上市股权投资，这些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合理估计数的变动区间较大，且各种用于确定公允价值估计数的概率不能合理地确定，因此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本集团尚无处置这些投资的计划。

(9) 长期应收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矿山环境治理保证金	<u>45,543,869.64</u>	<u>45,543,869.64</u>

长期应收款主要为本集团上缴江苏省国土资源厅的矿山环境治理保证金。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全部为出租的房屋建筑物，其原价及累计折旧的情况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	46,023,981.81	883,685.02	46,907,666.83
累计折旧	<u>(18,045,849.35)</u>	<u>(1,818,853.39)</u>	<u>(19,864,702.74)</u>
账面价值	<u>27,978,132.46</u>	<u>(935,168.37)</u>	<u>27,042,964.09</u>

2015 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金额为 1,472,879.15 元 (2014 年度计提 1,148,628.69 元)，全部计入营业成本。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

原价	房屋及建筑物	构筑物及其他 辅助设施	井巷工程	机器设备	铁路	运输工具及其他	合计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199,569,969.89	857,807,587.14	1,922,398,019.90	7,229,969,841.84	247,023,264.37	409,770,542.90	12,866,539,226.04
本年增加	67,671,874.33	1,249,836.08	15,464,882.93	231,967,723.62	-	4,678,610.45	321,032,927.41
购置	-	-	15,464,882.93	105,656,899.30	-	4,678,610.45	125,800,392.68
在建工程转入	67,671,874.33	1,249,836.08	-	126,310,824.32	-	-	195,232,534.73
本年减少	(498,212,555.00)	-	-	(829,485,385.65)	-	(13,266,662.73)	(1,340,964,603.38)
处置及报废	(790,376.64)	-	-	(3,316,133.18)	-	(4,542,900.50)	(8,649,410.32)
处置子公司	(496,538,493.34)	-	-	(826,169,252.47)	-	(8,723,762.23)	(1,331,431,508.04)
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	(883,685.02)	-	-	-	-	-	(883,685.02)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769,029,289.22	859,057,423.22	1,937,862,902.83	6,632,452,179.81	247,023,264.37	401,182,490.62	11,846,607,550.07
累计折旧							
2014 年 12 月 31 日	(487,595,404.95)	(338,265,993.92)	(690,738,484.20)	(3,606,491,611.86)	(219,026,483.86)	(233,046,631.07)	(5,575,164,609.86)
本年增加	(70,645,814.07)	(33,658,243.70)	(66,100,614.89)	(504,221,677.03)	(3,627,313.04)	(29,502,618.93)	(707,756,281.66)
计提	(70,645,814.07)	(33,658,243.70)	(66,100,614.89)	(504,221,677.03)	(3,627,313.04)	(29,502,618.93)	(707,756,281.66)
本年减少	181,365,326.37	-	-	609,073,661.65	-	12,041,520.11	802,480,508.13
处置及报废	771,129.54	-	-	2,647,075.00	-	4,368,908.65	7,787,113.19
处置子公司	180,248,222.59	-	-	606,426,586.65	-	7,672,611.46	794,347,420.70
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	345,974.24	-	-	-	-	-	345,974.24
2015 年 12 月 31 日	(376,875,892.65)	(371,924,237.62)	(756,839,099.09)	(3,501,639,627.24)	(222,653,796.90)	(250,507,729.89)	(5,480,440,383.39)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续)

	房屋及建筑物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井巷工程	机器设备	铁路	运输工具及其他	合计
减值准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本年增加	-	-	-	-	-	-	-
计提	-	-	-	-	-	-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本年减少	-	-	-	-	-	-	-
处置及报废	-	-	-	-	-	-	-
划分为投资性房地产	-	-	-	-	-	-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	-	-	-
账面价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392,153,396.57	487,133,185.60	1,181,023,803.74	3,130,812,552.57	24,369,467.47	150,674,760.73	6,366,167,166.68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711,974,564.94	519,541,593.22	1,231,659,535.70	3,623,478,229.98	27,996,780.51	176,723,911.83	7,291,374,616.18

2015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707,756,281.66 元(2014 年度: 675,055,083.58 元), 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在建工程及专项储备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537,321,250.13 元、824,686.33 元、120,425,687.29 元、5,085,316.41 及 44,099,341.50 元(2014 年度: 567,481,022.48 元、482,863.43 元、102,355,389.14 元、4,735,808.53 元及 0.00 元)。

2015 年度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195,232,534.73 元(2014 年度: 647,849,980.99 元)。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续)

(a)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 59,821,809.26 元(原价 83,994,368.13 元) 的房屋、建筑物(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78,155,676.70 元、原价 380,526,268.05 元)尚未办妥房产证：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59,821,809.26	正在申请办理过程中

(12) 在建工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年初余额	2,765,056,544.90	1,870,174,220.71
本年增加	869,572,536.31	1,448,679,209.8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	94,053,095.38
转入固定资产	(195,232,534.73)	(647,849,980.99)
年末余额	3,439,396,546.48	2,765,056,544.90
减：减值准备	-	-
账面净值	3,439,396,546.48	2,765,056,544.90

2015 年度，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 112,358,220.18 元 (2014 年：88,453,430.63 元)，用于确定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为年利率 5.14%(2014 年：5.75%)。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在建工程(续)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金额	其他 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年借款 费用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 来源
106 煤矿改扩建项目(i)	1,011,625,300.00	882,744,900.57	170,415,477.67	-	-	1,053,160,378.24	100.00%	95.21%	99,886,949.71	38,754,624.07	5.14%	自筹及借款
鸿新煤业苇子沟煤矿	1,977,384,600.00	531,750,118.25	73,891,584.87	-	-	605,641,703.12	30.63%	30.63%	61,823,428.85	25,678,038.88	5.14%	自筹及借款
矿区迁村	1,815,754,500.20	726,636,389.19	372,225,549.12	-	-	1,098,861,938.31	60.52%	60.52%	77,134,308.04	47,925,557.23	5.14%	自筹及借款

(i) 上述重大在建工程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工程进度以工程管理部门统计为基础作出。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工程物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专用材料	24,680,797.51	20,737,985.12
专用设备	5,070,507.24	6,984,610.14
	<u>29,751,304.75</u>	<u>27,722,595.26</u>

(14)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探矿权	软件	合计
原价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21,095,274.40	883,676,342.88	240,226,400.00	4,757,743.71	1,249,755,760.99
本年增加	-	-	-	139,000.00	139,000.00
购置	-	-	-	139,000.00	139,000.00
本年减少	-	-	-	(168,376.07)	(168,376.07)
处置子公司	-	-	-	(168,376.07)	(168,376.07)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21,095,274.40	883,676,342.88	240,226,400.00	4,728,367.64	1,249,726,384.92
累计摊销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7,880,424.57)	(24,402,836.28)	-	(2,033,875.16)	(44,317,136.01)
本年增加	(2,868,041.35)	(1,408,469.88)	-	(718,697.27)	(4,995,208.50)
计提	(2,868,041.35)	(1,408,469.88)	-	(718,697.27)	(4,995,208.50)
本年减少	-	-	-	50,111.91	50,111.91
处置子公司	-	-	-	50,111.91	50,111.91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748,465.92)	(25,811,306.16)	-	(2,702,460.52)	(49,262,232.60)
减值准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	-
本年增加	-	-	-	-	-
计提	-	-	-	-	-
本年减少	-	-	-	-	-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	-
账面价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00,346,808.48	857,865,036.72	240,226,400.00	2,025,907.12	1,200,464,152.3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03,214,849.83	859,273,506.60	240,226,400.00	2,723,868.55	1,205,438,624.98

2015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4,995,208.50 元(2014 年度 4,672,737.35 元)。其中计入管理费用和在建工程的金额分别为 3,701,576.10 元和 1,293,632.40 元(2014 年度: 3,592,044.95 元和 1,080,692.40 元)。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56,378,155.96	14,094,538.99	215,142,663.20	53,785,665.80
内退福利	31,543,747.56	7,885,936.89	54,533,522.56	13,633,380.64
资产减值准备	47,938,229.36	11,984,557.34	87,383,396.68	21,845,849.17
预计负债	216,732,965.04	54,183,241.26	168,126,102.84	42,031,525.71
抵销内部未实现利润	-	-	1,824,104.72	456,026.18
未发放工资	-	-	32,277,115.38	8,069,278.85
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185,058,043.32	46,264,510.83	378,990,011.80	94,747,502.95
递延收益	-	-	800,000.00	200,000.00
合计	<u>537,651,141.24</u>	<u>134,412,785.31</u>	<u>939,076,917.18</u>	<u>234,769,229.30</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82,429,977.04		35,920,201.53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51,982,808.27</u>		<u>198,849,027.77</u>
		<u>134,412,785.31</u>		<u>234,769,229.30</u>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u>630,234,820.47</u>	<u>157,558,705.12</u>	<u>630,234,820.47</u>	<u>157,558,705.12</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157,558,705.12</u>		<u>157,558,705.12</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055,217.36	11,735,620.53
可抵扣亏损	<u>307,415,445.67</u>	<u>282,504,410.98</u>
	<u>325,470,663.03</u>	<u>294,240,031.51</u>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5	-	41,348,155.31
2016	41,024,901.88	41,024,901.88
2017	60,446,061.09	60,446,061.09
2018	80,684,186.56	80,684,186.56
2019	59,001,106.14	59,001,106.14
2020	<u>66,259,190.00</u>	<u>-</u>
	<u>307,415,445.67</u>	<u>282,504,410.98</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矿权款(i)	142,194,999.96	142,194,999.96
待抵扣进项税(附注四(7))	38,021,919.85	22,542,327.83
合计	<u>180,216,919.81</u>	<u>164,737,327.79</u>

- (i) 预付矿权款主要为山西中煤煜隆能源有限公司(“中煤煜隆”)以前年度发生的与取得矿权相关的资本性支出。

(17) 资产减值准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合并范围变动	
坏账准备	16,747,781.79	27,722,198.72	(1,270,869.30)	-	(31,214,846.68)	11,984,264.53
其中：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1,678,708.51	15,196,999.05	(1,162,528.62)	-	(15,151,306.10)	10,561,872.84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5,069,073.28	12,525,199.67	(108,340.68)	-	(16,063,540.58)	1,422,391.69
存货跌价准备	<u>78,203,562.95</u>	<u>56,800,717.71</u>	<u>-</u>	<u>(49,102,795.50)</u>	<u>(35,158,494.97)</u>	<u>50,742,990.19</u>
	<u>94,951,344.74</u>	<u>84,522,916.43</u>	<u>(1,270,869.30)</u>	<u>(49,102,795.50)</u>	<u>(66,373,341.65)</u>	<u>62,727,254.72</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8) 短期借款

(a) 短期借款分类

	币种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i)	人民币	-	50,000,000.00
信用借款	人民币	<u>750,000,000.00</u>	<u>650,000,000.00</u>
		<u>750,000,000.00</u>	<u>700,000,000.00</u>

- (i)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银行质押借款 50,000,000.00 元系由 58,000,000.00 元的应收票据(附注四(2))作为质押物。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3.92 %至 4.61 % (2014 年 12 月 31 日：5.04%至 6.00%)。

(19) 应付票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137,800,000.00</u>	<u>237,713,126.60</u>

银行承兑汇票 137,800,000.00 元系由 77,800,000.00 元的应收票据(附注五(2))作为质押物，13,650,000.00 元的其他货币资金(附注五(1))作为保证金，所有应付票据均于一年内到期(2014 年 12 月 31 日：银行承兑汇票 237,713,126.60 元系由 16,000,000.00 元的银行存款(附注五(1))及 221,713,126.60 元的应收票据作为质押物)。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应付账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原材料采购款	342,767,645.50	402,850,723.72
应付工程款及工程材料款	271,125,775.92	339,637,619.99
应付设备款	271,380,920.61	296,031,551.95
应付修理费	12,316,375.66	6,741,922.68
应付劳务费	79,567,696.61	82,564,450.01
应付电力公司五项基金	674,106.64	1,886,610.72
其他	35,896,515.54	45,732,813.89
	<u>1,013,729,036.48</u>	<u>1,175,445,692.96</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331,058,414.44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203,291,805.78 元)，主要为应付设备款、工程款及材料款。鉴于相关工程尚未验收完成，该款项尚未进行最后清算。

(21) 预收款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煤款	40,402,957.66	59,073,381.45
预收铝产品销售款	9,649,120.93	4,491,833.46
预收废旧物资销售款	3,155,722.36	953,256.51
其他	10,038,922.57	7,022,585.46
	<u>63,246,723.52</u>	<u>71,541,056.88</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为 12,205,970.98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6,560,023.21 元)，主要为本公司预收煤炭销售的预收款，鉴于交易尚未完成，该款项尚未结清。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应付职工薪酬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	41,957,359.93	65,760,543.70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	1,565,446.00	1,565,446.00
应付辞退福利	14,244,766.32	26,189,347.16
	<u>57,767,572.25</u>	<u>93,515,336.86</u>

(a) 短期薪酬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277,115.38	1,233,187,542.87	(1,232,889,673.97)	32,574,984.28
职工福利费	-	59,559,066.91	(59,559,066.91)	-
社会保险费	-	169,787,766.40	(169,787,766.4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40,413,753.83	(140,413,753.83)	-
工伤保险费	-	22,733,805.10	(22,733,805.10)	-
生育保险费	-	6,640,207.47	(6,640,207.47)	-
住房公积金	-	191,307,108.74	(191,307,108.74)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483,428.32	43,050,522.88	(67,151,575.55)	9,382,375.65
其他短期薪酬	-	716,560.00	(716,560.00)	-
	<u>65,760,543.70</u>	<u>1,697,608,567.80</u>	<u>(1,721,411,751.57)</u>	<u>41,957,359.93</u>

(b) 设定提存计划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270,815,104.40	(270,815,104.40)	-
补充养老保险	-	70,868,730.97	(70,868,730.97)	-
失业保险费	1,565,446.00	8,138,264.37	(8,138,264.37)	1,565,446.00
	<u>1,565,446.00</u>	<u>349,822,099.74</u>	<u>(349,822,099.74)</u>	<u>1,565,446.00</u>

(c) 应付辞退福利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内退福利(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u>14,244,766.32</u>	<u>26,189,347.16</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应交税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18,534,991.02	48,373,562.77
应交增值税	46,972,342.92	23,182,776.75
应交营业税	861,760.50	3,514,321.19
应交资源税	3,145,966.09	9,055,703.23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2,761,478.52	3,664,831.02
应交教育费附加	2,729,686.69	3,595,418.99
应交矿产资源补偿费	-	4,918,140.96
应交房产税	4,396,932.49	3,898,612.49
应交土地使用税	1,025,041.55	1,260,588.03
应交个人所得税	3,403,527.15	4,360,460.97
应交印花税	2,897,052.95	2,698,181.53
应交耕地占用税	27,572,726.83	54,911,790.55
其他	1,521,876.34	4,955,269.04
	<u>115,823,383.05</u>	<u>168,389,657.52</u>

(24) 应付利息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	409,375.00
应付债券利息	23,358,388.51	13,792,694.06
短期借款利息	877,638.94	1,022,500.00
	<u>24,236,027.45</u>	<u>15,224,569.06</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其他应付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土地塌陷赔偿	36,486,968.38	37,272,802.94
应付大坝加固与湖田赔偿	23,403,085.33	25,537,216.98
应付迁村费	7,425,491.78	21,317,830.87
应付投资款	160,410,000.00	198,410,000.00
暂收代付款	52,734,545.06	53,959,305.60
应付押金	22,788,203.37	23,898,569.68
应付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	193,440,050.00
应付采矿权款	116,459,630.00	116,459,630.00
其他	37,944,139.89	65,715,424.92
	<u>457,652,063.81</u>	<u>736,010,830.99</u>

(a)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337,402,307.4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387,804,712.97 元)，主要为应付投资款、应付采矿权款及应付土地塌陷赔偿、迁村费。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 28)	<u>-</u>	<u>1,200,000.00</u>

(27) 其他流动负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应付债券(a)	<u>1,000,000,000.00</u>	<u>500,000,000.00</u>

(a) 短期应付债券相关信息如下：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发行	按面值计 提利息	溢折价 摊销	本年偿还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第一期 短期票据(i)	500,000,000.00	-	-	-	(500,000,000.00)	-
2015 年度第一期 短期票据(i)	-	500,000,000.00	-	-	-	500,000,000.00
2015 年度第二期 短期票据(i)	-	500,000,000.00	-	-	-	500,000,000.00
	<u>500,000,000.00</u>	<u>1,000,000,000.00</u>	<u>-</u>	<u>-</u>	<u>(500,000,000.00)</u>	<u>1,000,000,000.00</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其他流动负债(续)

(a) 短期应付债券相关信息如下(续):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14 年度第一期短期票据	100.00	2014 年 11 月 4 日	1 年	500,000,000.00
2015 年度第一期短期票据	100.00	2015 年 7 月 16 日	1 年	500,000,000.00
2015 年度第二期短期票据	100.00	2015 年 10 月 20 日	1 年	500,000,000.00

(i)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4】CP416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4 日、2015 年 7 月 16 日及 2015 年 10 月 20 日分别发行短期票据 5 亿元，发行总额 15 亿元，债券期限为 1 年，2014 年度发行的短期票据已于 2015 年度偿还。此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固定年利率分别为 4.40%、4.14%及 3.85%，到期付息(附注四(24))。

(28) 长期借款

	币种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i)	人民币	-	251,2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信用借款		-	(1,200,000.00)
		-	250,000,000.00

(i) 2014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余额 250,000,000.00，为本公司从中煤能源取得的国家开发银行的转贷款，用于煤矿矿井建设。该笔长期借款本金已于 2015 年度提前偿还。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5.90%至 7.14%。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应付债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债券	985,513,996.57	-	2,709,075.86	-	988,223,072.43

债券有关信息如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a)	100.00	2014 年 10 月 23 日	5 年	1,000,000,000.00

- (a) 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14】MTN374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3 日发行中期票据，发行总额 10 亿元，债券期限为 5 年。此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固定年利率为 5.28%，每年付息一次(附注四(24))。

本公司将发行债券所得现金扣除已支付的全额承销费 15,000,000.00 元后的净值计入应付债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实际利率计算的利息计入应付利息。

(30) 长期应付款

	币种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	人民币	10,000,000.00	-

2015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付款余额 10,000,000.00 元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山西阳泉孟县玉泉煤业有限公司(“玉泉煤业”)向少数股东借入的款项。该笔借款利率为 4.75%，本金将于 2018 年 11 月 25 日内偿还。

(31) 预计负债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	367,257,439.02	31,883,186.90	(14,510,783.44)	384,629,842.48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由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产生的预计负债合计为 401,469,842.48 元，其中将于一年以内支付的部分 16,840,000.00 元在其他应付款科目列示。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递延收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830,000.00	24,540,000.00	(800,000.00)	29,570,000.00	煤矿安全改造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新增补助 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 收入金额	本年其 他变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项目	5,830,000.00	24,540,000.00	(100,000.00)	(700,000.00)	29,570,000.00	与资产相关
煤矿安全改造项目						

(3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13 日
应付内退福利	34,412,021.54	59,408,034.93
减：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附注四(22)(c))	(14,244,766.32)	(26,189,347.16)
	<u>20,167,255.22</u>	<u>33,218,687.77</u>

(34) 股本

	2014 年 12 月 13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普通股	722,718,000.00	-	722,718,000.00
	2013 年 12 月 13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4 年 12 月 13 日
人民币普通股	722,718,000.00	-	722,718,000.00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资本公积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727,610,714.37	-	-	727,610,714.37
其他	162,780,977.28	1,010,000.00	-	163,790,977.28
合计	<u>890,391,691.65</u>	<u>1,010,000.00</u>	<u>-</u>	<u>891,401,691.65</u>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727,610,714.37	-	-	727,610,714.37
其他	162,678,977.28	102,000.00	-	162,780,977.28
合计	<u>890,289,691.65</u>	<u>102,000.00</u>	<u>-</u>	<u>890,391,691.65</u>

(36) 盈余公积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361,359,000.00</u>	<u>-</u>	<u>-</u>	<u>361,359,000.00</u>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361,359,000.00</u>	<u>-</u>	<u>-</u>	<u>361,359,000.00</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已达到股本的 50%。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专项储备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维简费	355,441.11	59,447,604.00	(59,311,951.47)	491,093.64
安全费	552,354.68	208,612,461.87	(208,306,356.39)	858,460.16
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u>185,532,377.52</u>	<u>193,440,050.00</u>	<u>(194,067,621.01)</u>	<u>184,904,806.51</u>
	<u>186,440,173.31</u>	<u>461,500,115.87</u>	<u>(461,685,928.87)</u>	<u>186,254,360.31</u>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维简费	533,847.15	59,467,068.00	(59,645,474.04)	355,441.11
安全费	2,409,068.34	211,423,519.04	(213,280,232.70)	552,354.68
可持续发展准备金	<u>217,901,370.47</u>	<u>-</u>	<u>(32,368,992.95)</u>	<u>185,532,377.52</u>
	<u>220,844,285.96</u>	<u>270,890,587.04</u>	<u>(305,294,699.69)</u>	<u>186,440,173.31</u>

注：可持续发展准备金本年增加部分为将可自用的该项准备金从其他应付款转入专项储备。

(38) 未分配利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5,809,285,378.61	5,760,842,648.43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u>11,406,853.82</u>	<u>48,442,730.18</u>
年末未分配利润	<u>5,820,692,232.43</u>	<u>5,809,285,378.61</u>

根据 2015 年 5 月 18 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不实施利润分配。

根据 2016 年 3 月 22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不派发现金股利，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附注十一)。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791,900,466.45	6,211,005,898.03
其他业务收入	168,492,408.69	140,640,794.85
	<u>4,960,392,875.14</u>	<u>6,351,646,692.88</u>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3,937,842,121.80	5,141,106,685.58
其他业务成本	151,435,518.58	107,172,454.62
	<u>4,089,277,640.38</u>	<u>5,248,279,140.20</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煤炭采选	3,385,062,643.73	2,678,218,224.52	4,525,272,588.31	3,604,438,147.16
电力生产	801,650,445.50	559,503,401.29	799,197,324.30	556,351,011.83
电解铝及铝产品	788,475,139.81	906,037,247.68	1,052,125,048.82	1,148,915,174.82
其他	378,485,068.00	352,199,712.11	405,858,231.83	399,830,643.67
内部抵销	(561,772,830.59)	(558,116,463.80)	(571,447,295.23)	(568,428,291.90)
	<u>4,791,900,466.45</u>	<u>3,937,842,121.80</u>	<u>6,211,005,898.03</u>	<u>5,141,106,685.58</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材料	65,631,432.72	70,979,384.42	85,969,850.02	74,273,841.10
劳务收入	77,346,287.63	74,329,047.40	24,812,004.30	22,673,300.83
租金收入	6,700,954.22	1,472,879.15	6,230,412.94	1,316,233.25
煤泥矸石销售	7,481,030.94	-	7,376,068.37	-
其他	11,332,703.18	4,654,207.61	16,252,459.22	8,909,079.44
	<u>168,492,408.69</u>	<u>151,435,518.58</u>	<u>140,640,794.85</u>	<u>107,172,454.62</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缴标准
营业税	4,883,644.07	6,535,191.16	附注三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237,990.51	30,099,573.49	附注三
教育费附加	26,007,584.13	29,799,311.66	附注三
资源税	45,490,323.25	29,922,313.98	附注三
其他	-	4,641.00	
	<u>102,619,541.96</u>	<u>96,361,031.29</u>	

(41) 销售费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运输费	118,989,095.94	81,057,405.03
职工薪酬	15,152,859.46	17,613,012.09
业务经费	1,357,692.63	1,687,698.77
代理费	17,385.20	403,789.79
其他	4,116,156.76	5,202,373.29
	<u>139,633,189.99</u>	<u>105,964,278.97</u>

(42) 管理费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288,114,996.95	442,807,058.16
折旧费	120,425,687.29	102,176,833.07
税金	27,148,640.28	26,386,306.51
劳务费	15,665,962.64	19,523,707.38
矿产资源补偿费	-	11,194,404.13
技术转让费和研究开发费	-	9,953,088.45
差旅费	4,968,301.89	7,828,613.33
业务招待费	3,358,487.51	6,017,688.04
办公费	2,478,631.37	5,136,066.67
修理费	1,804,498.16	3,845,509.53
其他	37,908,471.11	81,794,203.68
	<u>501,873,677.20</u>	<u>716,663,478.95</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3) 财务费用-净额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50,377,375.77	62,163,375.02
借款利息	14,595,530.13	19,647,134.84
非流动负债折现产生的利息支出	18,810,131.40	19,351,967.03
债券利息	6,484,907.76	14,306,690.63
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10,486,806.48	8,857,582.52
减：利息收入	(2,206,459.57)	(5,120,421.15)
汇兑(收益)/损失	(3,370.32)	29,069.15
其他	5,961,994.88	2,554,842.33
	<u>54,129,540.76</u>	<u>59,626,865.35</u>

(44)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产成品及在产品存货变动	(33,981,477.01)	116,805,658.78
耗用的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1,297,077,806.29	2,011,989,450.19
职工薪酬费用	1,968,239,706.47	2,282,034,704.17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663,901,095.00	675,214,964.69
劳务费	209,222,248.44	247,320,812.38
综合服务费	100,177,103.92	130,796,337.00
运输及港杂费用	130,108,018.10	97,139,951.18
燃料及动力	88,620,233.03	85,416,834.06
税费	50,931,215.28	97,703,480.40
委外加工费	77,457,900.50	62,058,733.70
修理费	57,302,158.29	35,165,189.56
电力五项基金	17,765,462.64	25,726,831.35
矿产资源补偿费	-	11,194,404.13
其他	103,963,036.62	192,339,546.53
	<u>4,730,784,507.57</u>	<u>6,070,906,898.12</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5) 投资收益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在持有期间取得的 投资收益	80,000.00	80,0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9,451,425.00	-
	<u>69,531,425.00</u>	<u>80,000.00</u>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46) 资产减值损失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26,451,329.42	7,863,670.51
存货跌价损失	56,800,717.71	77,694,792.94
	<u>83,252,047.13</u>	<u>85,558,463.45</u>

(47) 营业外收入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入 2015 年度非 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33,052.11	801,399.69	533,052.1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33,052.11	801,399.69	533,052.11
政府补助(a)	2,220,000.00	5,370,000.00	2,220,000.00
其他	1,839,943.38	2,114,115.08	1,839,943.38
	<u>4,592,995.49</u>	<u>8,285,514.77</u>	<u>4,592,995.49</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7) 营业外收入(续)

(a) 政府补助明细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沛县财政局环保治理补助资金	-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徐州市财政局省级地质勘查基金项目	-	2,97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	1,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煤矿抢险救援工作补助	2,00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2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资产相关
	<u>2,220,000.00</u>	<u>5,370,000.00</u>	

(48) 营业外支出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入 201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7,806.63	1,534,855.70	47,806.6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7,806.63	1,534,855.70	47,806.63
罚款支出及滞纳金	1,589,156.18	9,935,270.33	1,589,156.18
补缴以前年度增值税	-	7,540,488.10	-
其他	652,282.65	1,749,000.00	652,282.65
	<u>2,289,245.46</u>	<u>20,759,614.13</u>	<u>2,289,245.46</u>

(49) 所得税费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7,593,039.84	46,631,003.18
递延所得税	83,588,108.58	(35,607,842.87)
	<u>91,181,148.42</u>	<u>11,023,160.31</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9) 所得税费用(续)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润总额	61,442,412.75	26,799,335.31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15,360,603.19	6,699,833.83
非应纳税收入	(20,000.00)	(20,000.00)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4,179,469.14	3,048,900.7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96,709.28)	(400,433.07)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42,368,672.27	14,750,276.53
可在税前加计扣除的费用	(7,500,000.00)	(6,625,000.00)
当期/(以前年度)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1,579,899.21	(6,205,257.16)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差额	(3,317,300.28)	(2,940,500.23)
转销以前年度可抵扣亏损形成的递延税资产	38,726,514.17	2,715,339.68
所得税费用	91,181,148.42	11,023,160.31

(50)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1,406,853.82	48,442,730.18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722,718,000.00	722,718,000.00
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7
其中：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02	0.07

本公司无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性受限制银行存款的减少	-	121,231,872.78
利息收入	2,206,459.57	5,120,421.15
政府补助	26,660,000.00	10,300,000.00
捐赠收入	-	90,000.00
其他收入	1,839,943.38	-
	<u>30,706,402.95</u>	<u>136,742,293.93</u>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性受限制银行存款的增加	874,034.80	-
支付土地塌陷赔偿及拆迁补偿	31,323,088.81	31,835,369.23
办公费、差旅及会议费	7,904,843.26	14,209,010.50
业务招待费及业务经费	4,716,180.14	7,705,386.81
支付保证金及抵押金	-	5,270,000.00
绿化及物业费	12,680,284.79	6,505,616.52
其他	39,921,577.26	33,861,686.76
	<u>97,420,009.06</u>	<u>99,387,069.82</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润	(29,738,735.67)	15,776,175.00
加：资产减值准备	83,252,047.13	85,558,463.45
固定资产折旧	658,571,623.75	670,319,275.05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472,879.15	1,148,628.69
无形资产摊销	3,701,576.10	3,592,044.9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5,016.00	155,016.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的(收益)/损失	(485,245.48)	733,456.01
财务费用	39,890,569.29	62,163,375.02
投资收益	(69,531,425.00)	(8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83,588,108.58	(35,607,842.87)
递延收益摊销	(100,000.00)	(100,000.00)
存货的(增加)/减少	(17,223,411.33)	92,873,758.2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509,995.78)	(53,434,310.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45,705,133.41	(141,899,320.05)
专项储备使用以前年度计提 的部分	(149,526,521.50)	(34,405,033.32)
经营性受限制的银行存款的(增加)/减少	(874,034.80)	121,231,872.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47,347,583.85</u>	<u>788,025,558.48</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149,735,315.07	145,960,944.1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u>(145,960,944.15)</u>	<u>(291,740,437.73)</u>
现金净增加/(减少)额	<u>3,774,370.92</u>	<u>(145,779,493.58)</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处置子公司

	2015 年度
本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44,000,000.00
其中：大屯铝业	144,000,0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41,569.75
其中：大屯铝业	441,569.75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u>143,558,430.25</u>

2015 年度处置子公司的价格

	2015 年度
大屯铝业	<u>268,236,323.57</u>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2015 年度
流动资产	108,664,666.42
非流动资产	648,060,325.10
流动负债	(399,076,560.09)
非流动负债	-
	<u>357,648,431.43</u>
减：少数股东权益	89,412,107.86
处置的净资产	<u>268,236,323.57</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2)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c)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49,735,315.07	145,960,944.15
其中：库存现金	102,726.81	162,449.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8,645,589.11	144,628,075.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86,999.15	1,170,419.13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149,735,315.07</u>	<u>145,960,944.15</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处置子公司

(a) 本年度处置子公司的相关信息汇总如下：

子公司名称	处置价款	处置比例	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异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大屯铝业	268,236,323.57	75%	转让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再享有大屯铝业实际控制权	69,451,425.00	-

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将大屯铝业 75% 的股权转让给大屯煤电集团。

(b) 处置损益以及相关现金流量信息如下：

(i) 大屯铝业公司

处置损益计算如下：

	金额
处置价格	268,236,323.57
减：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的大屯铝业公司净资产份额	198,784,898.57
	<u>69,451,425.00</u>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损益	-
处置产生的投资收益	<u>69,451,425.00</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a)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大屯煤炭贸易有限公司(“大屯贸易”)	江苏省沛县	江苏省沛县	商品流通	100.00%	-	设立
中煤能源新疆鸿新煤业有限公司(“鸿新煤业”)	新疆自治区	新疆自治区	采掘业	80.00%	-	投资
徐州四方铝业集团有限公司(“四方铝业”)	江苏省徐州市	江苏省徐州市	制造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煤能源天山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天山煤电”)	新疆自治区	新疆自治区	煤炭行业	51.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中煤煜隆	山西省吕梁市石楼县	山西省吕梁市石楼县	煤炭行业	8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玉泉煤业	山西阳泉市孟县	山西阳泉市孟县	采掘业	7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2015 年度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5 年度向少数股东分派股利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少数股东权益
鸿新煤业	20%	(353,796.80)	-	96,382,926.92
天山煤电	49%	(1,265,147.17)	-	91,887,897.69
中煤煜隆	20%	(561,399.27)	-	81,266,323.29
玉泉煤业	30%	(156,156.23)	-	208,013,171.18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c) 上述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鸿新煤业	3,753,742.89	974,324,238.40	978,077,981.29	285,163,346.68	211,000,000.00	496,163,346.68
天山煤电	7,228,863.16	1,144,332,558.87	1,151,561,422.03	517,535,100.20	446,500,000.00	964,035,100.20
玉泉煤业	7,223,309.90	423,283,191.99	430,506,501.89	197,065,379.99	12,280,000.00	209,345,379.99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大屯铝业	227,727,712.27	669,078,775.33	896,806,487.60	475,723,596.13	800,000.00	476,523,596.13
鸿新煤业	41,166,970.90	895,690,754.59	936,857,725.49	125,174,106.88	328,000,000.00	453,174,106.88
天山煤电	16,901,348.20	975,187,197.50	992,088,545.70	495,980,290.86	306,000,000.00	801,980,290.86
玉泉煤业	10,397,300.96	321,583,346.15	331,980,647.11	170,759,004.46	-	170,759,004.46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净亏损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鸿新煤业	-	(1,768,984.00)	(1,768,984.00)	(3,876,333.62)
天山煤电	-	(2,581,933.01)	(2,581,933.01)	(7,612,718.72)
玉泉煤业	-	(520,520.75)	(520,520.75)	(1,816,600.50)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净亏损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大屯铝业	258,997,474.72	(119,835,547.93)	(119,835,547.93)	11,882,232.83
鸿新煤业	-	(4,017,536.88)	(4,017,536.88)	(8,918,358.55)
天山煤电	734,680.80	(1,690,261.58)	(1,690,261.58)	(14,037,895.13)
玉泉煤业	-	(4,024,505.36)	(4,024,505.36)	(10,262,196.36)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信息

总经理办公会为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决策者，负责审阅本集团的内部报告以评估业绩和配置资源。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各种产品和服务的企业或企业组，主要经营决策者据此决定分部间的资源配置和业绩评估。本集团根据不同产品和服务的性质、生产流程以及经营环境对该等分部进行管理。除了少数从事多种经营的实体外，大多数实体都仅从事单一业务。该等企业的财务信息已经分解为不同的分部信息呈列，以供主要经营决策者审阅。

本集团有三个报告分部，分别为煤炭分部、电力分部及电解铝及铝产品分部：

- (i) 煤炭—煤炭的生产和销售；
- (ii) 电力—电力的生产和销售；
- (iii) 电解铝及铝产品—电解铝及铝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本集团主要经营决策者依据税前利润评价分部经营业绩。本集团按照对独立第三方的销售或转移价格，即现行市场价格，确定分部间销售和转移商品之价格。分部信息以人民币计量，同主要经营决策者所用的报告币种一致。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信息(续)

(a) 2015 年度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煤炭业务	电力业务	电解铝及铝产品业务	其他	非经营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3,368,507,279.17	574,476,886.45	842,783,183.06	174,625,526.46	-	-	4,960,392,875.14
分部间交易收入	141,196,764.23	229,674,637.11	10,783,173.23	206,118,364.48	-	(587,772,939.05)	-
主营业务成本	2,678,218,224.52	559,503,401.29	906,037,247.68	352,199,712.11	-	(558,116,463.80)	3,937,842,121.80
利息收入	2,161,404.78	265.43	41,428.76	3,360.60	-	-	2,206,459.57
利息费用	50,166,889.24	-	210,486.53	-	-	-	50,377,375.77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3,255,430.90	(1,146,582.81)	78,023,780.53	3,119,418.51	-	-	83,252,047.13
折旧费和摊销费	332,898,660.54	122,755,969.75	168,638,775.51	20,640,080.51	18,812,592.69	-	663,746,079.00
利润/(亏损)总额	117,952,738.83	232,658,174.34	(315,881,464.17)	3,565,090.64	23,147,873.11	-	61,442,412.75
所得税费用	24,468,490.28	58,318,144.01	1,597,042.18	988,416.39	5,809,055.56	-	91,181,148.42
净利润/(亏损)	93,484,248.55	174,340,030.33	(317,478,506.35)	2,576,674.25	17,338,817.55	-	(29,738,735.67)
资产总额	11,058,813,614.88	1,234,592,686.72	1,637,882,463.73	403,113,408.44	191,512,785.02	(855,535,673.51)	13,670,379,285.28
负债总额	2,222,920,213.94	53,706,109.70	824,633,493.39	86,397,055.34	2,878,282,482.95	(855,535,673.51)	5,210,403,681.81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	-	-	-	-	-	-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842,319,379.57	136,207,776.06	2,454,253.63	10,745,145.96	5,814,083.26	-	997,540,638.48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信息(续)

(a) 2014 年度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煤炭业务	电力业务	电解铝及铝产品业务	其他	非经营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4,474,732,741.47	530,002,845.84	1,127,214,163.23	219,696,942.34	-	-	6,351,646,692.88
分部间交易收入	142,611,394.56	270,809,856.99	35,856,860.96	188,560,332.62	-	(637,838,445.13)	-
主营业务成本	3,604,438,147.16	556,351,011.83	1,148,915,174.82	399,830,643.67	-	(568,428,291.90)	5,141,106,685.58
利息收入	5,061,205.31	318.09	55,697.64	3,200.11	-	-	5,120,421.15
利息费用	61,216,497.02	-	611,550.38	-	-	-	61,828,047.40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2,471,984.84)	243,676.74	87,382,939.99	403,831.56	-	-	85,558,463.45
折旧费和摊销费	348,197,836.71	131,984,323.06	163,252,425.86	20,097,064.51	17,344,799.48	-	680,876,449.62
利润/(亏损)总额	183,004,209.15	232,082,034.00	(307,340,558.30)	(11,918,676.17)	(69,027,673.37)	-	26,799,335.31
所得税费用/(收益)	37,177,192.75	58,105,478.19	(64,174,640.99)	(2,869,175.82)	(17,215,693.82)	-	11,023,160.31
净利润/(亏损)	145,827,016.40	173,976,555.81	(243,165,917.31)	(9,049,500.35)	(51,811,979.55)	-	15,776,175.00
资产总额	10,746,279,621.85	1,181,935,757.42	2,536,506,351.52	424,555,586.68	291,869,228.90	(1,145,575,662.04)	14,035,570,884.33
负债总额	2,654,816,323.36	71,432,300.62	1,206,445,370.85	92,172,543.48	2,619,128,223.08	(1,145,575,662.04)	5,498,419,099.35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 其他非现金费用	-	-	-	-	-	-	-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 他非流动资产增加额	1,352,140,643.15	108,776,292.87	44,737,580.98	113,912,594.07	18,880,277.09	-	1,638,447,388.16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信息(续)

(b) 本集团在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总额，以及本集团位于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总额列示如下

对外交易收入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中国	<u>4,960,392,875.14</u>	<u>6,351,646,692.88</u>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	<u>11,243,193,970.13</u>	<u>11,482,617,773.57</u>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中煤能源	中国北京	煤炭的生产和销售、煤焦化产品的生产、煤炭装备制造、煤矿工程的勘探、咨询、设计和监理以及机电设备和矿用配件进口等业务

中煤集团为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中煤能源	13,258,663,400.00	-	-	13,258,663,400.00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中煤能源	62.43%	62.43%	62.43%	62.43%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大屯煤电集团	与本集团的关系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第三十一工程处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大屯煤电公司铁路工程处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徐州煤矿采掘机械厂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邯郸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建筑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北京康迪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上海大屯煤电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山西中新北辛窑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四达矿业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山西中煤四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邯郸岩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邯郸矿山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江苏金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大屯铝业	同受最终控股公司控制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之联营公司
中煤科创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合营公司
山西中煤东坡煤业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天津中煤煤矿机电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煤邯郸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抚顺煤矿电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西安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煤盘江重工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煤能源新疆煤电化有限公司	同受母公司控制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中煤科创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市场价格	940,000.00	-
中国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	市场价格	118,434.79	66,510.50
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	市场价格	19,275,321.36	31,283,423.14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	市场价格	5,592,499.99	24,835,569.23
抚顺煤矿电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	市场价格	-	762,724.79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	市场价格	837,606.84	4,221,367.52
西安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市场价格	5,472,636.98	1,063,935.56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市场价格	10,555,555.55	11,271,095.73
中煤邯郸矿山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设备	市场价格	-	425,641.03
中煤邯郸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材料	市场价格	548,269.23	800,598.29
大屯煤电集团	综合服务费	市场价格	24,443,546.02	54,375,116.56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市场价格	50,551,997.08	12,619,082.10
中煤建筑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市场价格	-	1,624,699.00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第三十一工程处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市场价格	6,524,594.00	21,140,153.80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市场价格	44,472,168.90	79,016,504.60
大屯煤电公司铁路工程处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市场价格	182,730.00	3,378,207.58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市场价格	5,755,178.00	44,283,304.00
北京康迪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市场价格	250,000.00	1,414,575.00
中煤邯郸岩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市场价格	857,651.32	3,295,280.28
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建设及维护服务	市场价格	40,380,641.30	29,642,332.00
中煤西安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工程设计服务	市场价格	-	1,870,200.00
中煤邯郸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工程设计服务	市场价格	5,065,000.00	4,000,000.00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徐州煤矿采掘机械厂	接受加工劳务	市场价格	1,111,338.59	1,623,996.24
上海大屯煤电有限公司	招待所会议及住宿费	市场价格	3,064,447.00	4,005,445.00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中煤邯郸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设备	市场价格	-	1,772,195.73
山西中煤东坡煤业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市场价格	-	13,247,863.24
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设备	市场价格	446,042.74	164,480.00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设备	市场价格	25,641.03	-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市场价格	-	327,350.43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徐州煤矿采掘机械厂	销售设备	市场价格	2,160,283.77	829,059.82
四达矿业公司	销售设备	市场价格	-	1,510,850.08
山西中煤四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市场价格	-	1,191,545.50
大屯煤电集团	销售热电及材料	市场价格	10,431,343.86	10,646,950.00
江苏金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热力	市场价格	10,756.64	-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销售热力	市场价格	12,968.14	-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销售热力	市场价格	49,646.02	-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72,823,156.05	24,695,867.57
中煤能源新疆煤电化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市场价格	892,202.97	-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交易(续)

(b) 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5 年确认的租赁费	2014 年确认的租赁费
大屯煤电集团	土地使用权	57,993,556.85	61,619,993.48
大屯煤电集团	办公、仓库、生产、职工用房	46,209,271.77	58,069,446.24

(c)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6,776,383.88</u>	<u>8,636,515.76</u>

(d) 利息支出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中煤能源	<u>8,367,407.83</u>	<u>14,754,040.04</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应收关联方款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				
账款				
四达矿业公司	7,769,550.00	(776,955.00)	8,769,550.00	(438,477.50)
山西中煤四达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094,108.24	(109,410.82)	1,094,108.24	-
山西中新北辛窑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3,679,949.00	(1,103,984.70)	3,679,949.00	(367,994.90)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293,000.00	-	363,000.00	-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徐州煤矿 采掘机械厂	835,709.87	-	-	-
中天合创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2,399,002.37	-	14,242,160.33	-
山西中煤东坡煤业有限公司	-	-	1,550,000.00	(77,500.00)
山西中煤华晋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677,870.00	(72,893.50)	156,000.00	(15,600.00)
中煤邯郸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320,800.00	(32,080.00)	773,469.00	-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	-	-
大屯铝业(注)	381,774,931.54	-	-	-
	<u>428,874,921.02</u>	<u>(2,095,324.02)</u>	<u>30,628,236.57</u>	<u>(899,572.40)</u>

注：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与大屯铝业的应收账款为过往交易形成的累计未清偿部分。由于 2015 年本公司将对大屯铝业的股权转让予大屯煤电集团，因此上述未清偿部分形成对关联方的往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				
收款				
大屯煤电集团	124,236,323.57	-	-	-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应付关联方款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大屯煤电公司铁路工程处	3,872,449.96	10,494,507.16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35,612,229.60	63,107,418.34
	中煤建筑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637,939.12	3,257,939.12
	中煤邯郸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833,000.00	3,268,000.00
	中煤电气有限公司	9,308,171.87	2,548,171.87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43,149,437.08	21,272,543.03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徐州煤矿采掘机械厂	48,000.00	479,555.98
	上海大屯煤电有限公司	3,076,923.00	4,005,445.00
	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10,335,970.73	6,333,518.74
	中煤邯郸岩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22,931.60	965,280.28
	中煤邯郸矿山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498,000.00	498,000.00
	北京康迪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262,875.00	262,875.00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6,104,473.00	23,614,879.00
	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4,126,141.43	7,770,815.44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8,634,182.85	15,640,957.86
	天津中煤煤矿机电有限公司	1,789.72	1,789.72
	中煤邯郸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	11,194.00
	抚顺煤矿电机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1,987,288.00	2,087,288.00
	石家庄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5,186,246.51	6,643,902.51
	西安煤矿机械有限公司	3,283,220.12	904,568.32
中煤科创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1,301,200.00	911,200.00	
中煤盘江重工有限公司	47,200.00	47,200.00	
	<u>157,329,669.59</u>	<u>174,127,049.37</u>	
其他应付款	大屯煤电集团	39,250.90	140,433.00
	大屯煤电公司铁路工程处	6,000.00	9,000.00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30,000.00	79,429.65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300,848.00	-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476,000.00	1,476,000.00
	<u>1,852,098.90</u>	<u>1,704,862.65</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借款余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中煤能源	-	250,000,000.00

2014 年度关联方向本公司提供借款的余额占对外接受资金余额的 10.26%。

于 2015 年 8 月 6 日，本公司偿还中煤能源借款 250,000,000.00 元。

(7) 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接受劳务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中煤第五建设有限公司	344,264.00	-
中煤大屯建筑安装工程公司	3,519,200.00	7,103,739.00
徐州大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908,500.00	630,477.00
大屯煤电集团	4,417,513.20	-
	<u>17,189,477.20</u>	<u>7,734,216.00</u>

租赁

—租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大屯煤电集团	<u>986,304,772.26</u>	<u>1,047,539,889.16</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九 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

本集团为若干诉讼事项的被告人，亦为日常业务过程中产生的其他法律程序的原告人。尽管目前未能决定该等诉讼或其他法律程序的结果，管理层相信，所产生的任何责任将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 对外担保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为丰沛铁路(附注四(8a))提供财务担保的金额为 8,692,025.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2,457,025.00 元)，将在 9 年内到期。上述金额代表丰沛铁路违约给本集团造成的最大损失。丰沛铁路财务状况良好，预期不存在重大债务违约风险，本集团未确认与财务担保相关的预计负债。

十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249,311,462.31	465,994,858.82
其他	868,648.00	591,400.00
	<u>250,180,110.31</u>	<u>466,586,258.82</u>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00,559,668.17	60,665,992.79
一到二年	100,559,668.17	60,665,992.79
二到三年	56,084,673.99	60,665,992.79
三年以上	729,100,761.93	865,541,910.79
	<u>986,304,772.26</u>	<u>1,047,539,889.16</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承诺事项(续)

(3)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根据本公司与中煤煜隆原股东于 2012 年 7 月 13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暨增资协议，本公司承诺以 85,000,000.00 元的价格受让原股东拥有的中煤煜隆 50%的股权。同时，本公司承诺将于受让原股东 50%股份之后，向中煤煜隆以货币方式增资 255,000,000.0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支付 96,340,000.00 元，剩余 243,660,000.00 元尚未支付。

根据本公司与玉泉煤业原股东于 2012 年 12 月 15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暨增资协议以及 2012 年 12 月 18 日签订的补充协议，本公司承诺以 353,500,000.00 元的价格受让原股东拥有的玉泉煤业 70%的股权。同时，本公司承诺将于股权转让完成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玉泉煤业以货币方式增资 133,000,000.00 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支付 359,750,000.00 元，剩余 126,750,000.00 元尚未支付。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 2016 年 3 月 22 日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公司不派发现金股利，上述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十二 金融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长期带息债务 (2014 年 12 月 31 日：250,000,000.00 元)(附注四(28))。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15 年度及 2014 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利润总额会减少/增加约 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1,250,000.00 元)。

十二 金融风险(续)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的主要客户大多为信誉良好的大型企业。应收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承兑银行亦主要为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本集团以往未收回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并没有超出有关坏账准备金额，并且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就不可收回的应收款项已计提足够的准备。

(4) 流动性风险

审慎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意味着维持充足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通过充足的信贷额度获得资金。由于相关业务的性质，本集团维持合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水平，并通过保持可使用的信贷额度作为流动资金的额外补充。

本集团的现金需求主要用于采购材料、机器及设备，以及偿还有关债务。本集团通过经营活动和银行借款所产生的资金用于营运资金所需。

管理层在预计现金流量的基础上监控集团流动性储备的滚动预测(该储备包括未提取的信贷额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774,993,118.11	-	-	-	774,993,118.11
应付票据	137,800,000.00	-	-	-	137,800,000.00
应付账款	1,013,729,036.48	-	-	-	1,013,729,036.48
其他应付款	457,652,063.81	-	-	-	457,652,063.81
其他流动负债	1,039,950,000.00	-	-	-	1,039,950,000.00
应付债券	52,800,000.00	52,800,000.00	1,095,473,972.61	-	1,201,073,972.61
长期应付款	475,000.00	475,000.00	10,475,000.00	-	11,425,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10,253,380.63	10,929,830.27	1,213,997.11	22,397,208.01
	<u>3,477,399,218.40</u>	<u>63,528,380.63</u>	<u>1,116,878,802.88</u>	<u>1,213,997.11</u>	<u>4,659,020,399.02</u>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721,865,666.67	-	-	-	721,865,666.67
应付票据	237,713,126.60	-	-	-	237,713,126.60
应付账款	1,175,445,692.96	-	-	-	1,175,445,692.96
其他应付款	736,010,830.99	-	-	-	736,010,830.99
其他流动负债	522,000,000.00	-	-	-	522,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68,120.00	-	-	-	1,268,120.00
长期借款	15,146,875.00	259,980,562.50	-	-	275,127,437.50
应付债券	52,800,000.00	52,800,000.00	1,148,273,972.61	-	1,253,873,972.6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17,351,047.23	19,736,179.88	2,758,456.16	39,845,683.27
	<u>3,462,250,312.22</u>	<u>330,131,609.73</u>	<u>1,168,010,152.49</u>	<u>2,758,456.16</u>	<u>4,963,150,530.60</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

本集团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除应付债券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u>988,223,072.43</u>	<u>1,024,800,943.40</u>	<u>985,513,996.57</u>	<u>1,003,724,528.30</u>

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一层次。长期借款以及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应付债券，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二层次。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本负债比率监控资本。该比率按照债务总额除以总资本计算。债务总额为总借款，包括短期借款、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与债务总额之和。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本负债比率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负债比率	23.43%	21.16%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597,387,539.71	674,574,585.05
减：坏账准备	<u>(7,067,338.79)</u>	<u>(5,084,175.02)</u>
	<u>590,320,200.92</u>	<u>669,490,410.03</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22,307,745.66	648,946,770.80
一到二年	365,234,069.41	18,965,124.81
二到三年	4,856,785.70	570,000.00
三到四年	520,000.00	4,483,800.30
四到五年	4,211,050.30	1,608,889.14
五年以上	<u>257,888.64</u>	<u>-</u>
	<u>597,387,539.71</u>	<u>674,574,585.05</u>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 404,525,783.54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519,271,742.65 元)已逾期但未减值。基于对客户财务状况及过往信用记录的分析，本集团认为这部分款项可以收回。这部分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46,081,321.13	519,271,742.65
一到二年	<u>358,444,462.41</u>	<u>-</u>
	<u>404,525,783.54</u>	<u>519,271,742.65</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一般信用组合	192,861,756.17	32.28%	(7,067,338.79)	3.66%	155,302,842.40	23.02%	(5,084,175.02)	3.27%
其他信用组合	404,525,783.54	67.72%	-	-	519,271,742.65	76.98%	-	-
	<u>597,387,539.71</u>	<u>100.00%</u>	<u>(7,067,338.79)</u>	<u>1.18%</u>	<u>674,574,585.05</u>	<u>100.00%</u>	<u>(5,084,175.02)</u>	<u>0.75%</u>

(c)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没有需要对单项金额重大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形。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176,226,424.53	(1,044,613.50)	0.59%	136,473,028.15	(167,451.08)	0.12%
一至两年	6,789,607.00	(678,960.70)	10.00%	12,167,124.81	(1,216,712.48)	10.00%
二到三年	4,856,785.70	(1,457,035.71)	30.00%	570,000.00	(171,000.00)	30.00%
三到四年	520,000.00	(260,000.00)	50.00%	4,483,800.30	(2,241,900.15)	50.00%
四到五年	4,211,050.30	(3,368,840.24)	80.00%	1,608,889.14	(1,287,111.31)	80.00%
五年以上	257,888.64	(257,888.64)	100.00%	-	-	-
	<u>192,861,756.17</u>	<u>(7,067,338.79)</u>	<u>3.66%</u>	<u>155,302,842.40</u>	<u>(5,084,175.02)</u>	<u>3.27%</u>

(e)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3,145,692.39 元，收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162,528.62 元。

(f) 本年度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g)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510,225,375.80</u>	-	<u>85.41%</u>

(h) 本年度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2) 其他应收款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权转让款	124,236,323.57	-
代垫款	61,735.11	345,819.26
保证金及抵押金	16,930,500.00	17,366,500.00
备用金	232,075.00	101,715.18
其他	4,271,272.66	3,529,909.67
	<u>145,731,906.34</u>	<u>21,343,944.11</u>
减：坏账准备	<u>(354,814.59)</u>	<u>(361,779.90)</u>
	<u>145,377,091.75</u>	<u>20,982,164.21</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28,318,613.62	4,536,614.24
一到二年	833,926.06	575,109.82
二到三年	469,090.61	100,500.00
三到四年	20,000.00	25,000.00
四到五年	-	-
五年以上	16,090,276.05	16,106,720.05
	<u>145,731,906.34</u>	<u>21,343,944.11</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续):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 16,020,000.00 元(2014 年 12 月 31 日：16,020,000.00 元)已逾期但未减值。基于对客户财务状况及过往信用记录的分析，本集团认为这部分款项可以收回。这部分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五年以上	<u>16,020,000.00</u>	<u>16,020,000.00</u>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一般信用组合	129,711,906.34	89.01%	(354,814.59)	0.27%	5,323,944.11	24.94%	(361,779.90)	6.80%
其他信用组合	<u>16,020,000.00</u>	<u>10.99%</u>	<u>-</u>	<u>-</u>	<u>16,020,000.00</u>	<u>75.06%</u>	<u>-</u>	<u>-</u>
	<u>145,731,906.34</u>	<u>100.00%</u>	<u>(354,814.59)</u>	<u>0.24%</u>	<u>21,343,944.11</u>	<u>100.00%</u>	<u>(361,779.90)</u>	<u>1.70%</u>

(c)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没有需要对单项金额重大或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形。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b) 其他应收款(续)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金额		金额	金额	
一年以内	128,318,613.62	(50,418.75)	0.04%	4,536,614.24	(174,898.87)	3.86%
一至两年	833,926.06	(83,392.61)	10.00%	575,109.82	(57,510.98)	10.00%
二到三年	469,090.61	(140,727.18)	30.00%	100,500.00	(30,150.00)	30.00%
三到四年	20,000.00	(10,000.00)	50.00%	25,000.00	(12,500.00)	50.00%
四到五年	-	-	-	-	-	-
五年以上	70,276.05	(70,276.05)	100.00%	86,720.05	(86,720.05)	100.00%
	<u>129,711,906.34</u>	<u>(354,814.59)</u>	<u>0.27%</u>	<u>5,323,944.11</u>	<u>(361,779.90)</u>	<u>6.80%</u>

(e)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63,789.07 元，收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70,754.38 元。

(f) 本年度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g)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A 公司	股权转让款	124,236,323.57	一年以内	85.25%	-
B 公司	保证金及抵押金	16,020,000.00	五年以上	10.99%	-
C 公司	代垫款	569,674.60	一年以内	0.39%	(28,483.73)
D 公司	保证金及抵押金	400,000.00	一至两年	0.27%	-
E 公司	保证金及抵押金	300,000.00	两至三年	0.21%	(90,000.00)
		<u>141,525,998.17</u>		<u>97.11%</u>	<u>(118,483.73)</u>

(3) 长期股权投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u>1,149,360,000.00</u>	<u>1,333,858,863.95</u>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大屯铝业	184,182,590.25	-	(184,182,590.25)	-	-	-	-
大屯贸易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	-
鸿新煤业	400,000,000.00	-	-	-	400,000,000.00	-	-
四方铝业	42,776,273.70	-	-	(42,776,273.70)	-	(42,776,273.70)	-
天山煤电	122,400,000.00	-	-	-	122,400,000.00	-	-
中煤煜隆	130,000,000.00	-	-	-	130,000,000.00	-	-
玉泉煤业	444,500,000.00	42,460,000.00	-	-	486,960,000.00	-	-
	<u>1,333,858,863.95</u>	<u>42,460,000.00</u>	<u>(184,182,590.25)</u>	<u>(42,776,273.70)</u>	<u>1,149,360,000.00</u>	<u>(42,776,273.70)</u>	<u>-</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186,802,916.36	4,945,771,883.40
其他业务收入	125,714,226.51	80,596,372.14
	<u>4,312,517,142.87</u>	<u>5,026,368,255.54</u>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3,505,722,602.96	4,011,064,712.16
其他业务成本	100,463,879.92	55,707,872.78
	<u>3,606,186,482.88</u>	<u>4,066,772,584.94</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煤炭采选	3,237,106,122.40	2,749,596,313.54	3,989,696,520.25	3,240,361,005.25
电力生产	801,650,445.50	559,503,401.29	799,197,324.30	556,351,011.83
铝产品	285,101,765.90	372,248,031.75	246,208,014.62	306,744,357.28
其他	378,485,068.00	352,199,712.11	405,858,231.83	399,830,643.67
内部抵销	(515,540,485.44)	(527,824,855.73)	(495,188,207.60)	(492,222,305.87)
	<u>4,186,802,916.36</u>	<u>3,505,722,602.96</u>	<u>4,945,771,883.40</u>	<u>4,011,064,712.16</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材料	23,243,448.07	17,609,125.01	26,646,616.36	22,291,145.97
劳务收入	76,983,596.90	76,671,245.00	24,720,867.57	22,673,300.83
租金收入	6,700,954.22	1,472,879.15	6,140,412.94	1,316,233.25
煤泥矸石销售	7,481,030.94	-	7,376,068.37	-
其他	11,305,196.38	4,710,630.76	15,712,406.90	9,427,192.73
	<u>125,714,226.51</u>	<u>100,463,879.92</u>	<u>80,596,372.14</u>	<u>55,707,872.78</u>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5) 投资收益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u>84,053,733.32</u>	<u>-</u>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上海大屯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5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485,245.48	(733,456.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220,000.00	5,37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u>(401,495.45)</u>	<u>(17,110,643.35)</u>
	<u>2,303,750.03</u>	<u>(12,474,099.36)</u>
所得税影响额	(991,337.81)	643,179.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u>(625,199.40)</u>	<u>(148,115.30)</u>
	<u>687,212.82</u>	<u>(11,979,034.67)</u>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0.14%	0.61%	0.02	0.07	0.02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 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3%	0.76%	0.01	0.08	0.01	0.08